

经典言情小说

苦涩的爱情

KUSEDEAIQING



南海出版社

经典言情小说

涩的爱情

USEDEAIQ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苦涩的爱情 / 安东主编. —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03. 11

ISBN 7-5043-4099-5/I·544

I. 苦… II. ①安… III. 短篇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135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93436 号

苦涩的爱情 I

主编: 安 东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社 址: 海口市机场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

邮 编: 57020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丰润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7.71875

版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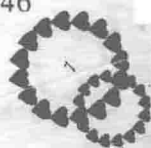
书 号: ISBN 7-5043-4099-5/I·544

定 价: 24.8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金粉秦淮	1
第二章	天香绝谷	15
第三章	人间地狱	28
第四章	剑拔弩张	42
第五章	声东击西	57
第六章	势不两立	69
第七章	宴无好宴	84
第八章	多事之秋	101
第九章	误上贼船	117
第十章	大江飞龙	134
第十一章	出水神龙	150
第十二章	狼狈为奸	164
第十三章	风云险恶	178
第十四章	烟飞灰灭	192
第十五章	盛名之累	205
第十六章	花花公子	218
第十七章	情海余波	232
第十八章	历劫归来	246



系 第十九章	居扬河畔	267
第二十章	二月惊涛裂岸	305
第二十一章	有口难言	361
第二十二章	危机暗伏	406
第二十三章	无风起浪	446
第二十四章	雾浓情深	485
第二十五章	青衫泪痕	519



第一章 金粉秦淮

天香谷，雨花宫，一个妙不可言的地方。多少年来，这个令人心醉神摇，也令人销魂的地方，一直在武林中谈论不休。

据说天香谷中众香如云，娇娥彩女，红衫翠袖，不但个个丰盈娇艳，温柔多情，更令人向往的是，每个人都有一身奇特的武功。雨花仙子就是其中翘楚，管领路芳。

江湖传言，雨花仙子有种奇妙的偏方，伐毛洗髓，针灸兼施，可使武功速成，纵然一个普通平庸之材，也能在极短时间之内成为一流高手。

但这天香谷到底在那里？有谁去过？以前几乎没有，如今好像有了，这个人就是一夕成名的金陵大侠柳二呆。

柳二呆本来是个白面书生，一个木头木脑的书呆子，想不到居然在元宵之夜，在秦淮河河畔的白玉楼，干出了一宗惊天动地的大事。

这宗事得从头说起。

今年元宵夜时，花市灯如圆。金陵为六朝帝王之都，火树银花，金吾不禁，秦淮河更是画舫如织，笙歌处处。

白玉楼是家酒楼，有醉酒，也有美人。这些美人当然是秦淮名妓。当年名噪一时的李香君、董小宛、卞玉京、柳如是、顾横波，虽是繁华事散，美人已化黄土，但秦淮风月永不寂寞，花园艳姬却一代代绽放奇葩。

有名花，当然少不了护花使者。在金陵最负盛名的，要算四公子。

这四公子就是贺少章、孙翼、彭啸风、萧鸿举，四个人臭味相投，经常走马章台，风流自赏。所结识的当然也是一流名妓。

其实，这四个人并非纨绔子弟，也不是浪得虚名，每个人都



喝足了一肚子墨水，词章诗赋，一向脍炙人口，只不过承袭了历代文人的风流余绪，忘不了那种才子佳人“红袖添香”的蜜意柔情。

今夜元宵盛会，四公子当然不约而同到了白玉楼。

名闻遐迩的白玉楼，很少有对酒清谈的客人，尤其在这花月良宵，无非征歌选色。

四公子邀的却是几个红粉知己。

贺少章一向钟情于怡红院的沈小蝶，孙翼的老相好是翠云阁的薛盼盼，彭啸风和萧鸿举则分别选了五凤春的青凤和紫凤。

秦淮名妓一向不俗，不但精于音律，琵琶箫管样样拿手，就是诗酒唱和，也各擅胜场，尤其沈小蝶和薛盼盼，更是秦淮河畔的扫眉才子。

这时酒菜已上，四公子倚红偎翠，逸兴遄飞。

孙翼目光四下一扫，忽然发现一宗奇事，咦了一声道：“这可新鲜。”

“怎么？”

“你们瞧瞧，那边是谁？”

那边是个蓝衫少年，独踞墙角一席，四样小菜，一壶清酒，寂寞地自斟自饮。

“原来是柳二呆。”贺少章也大感意外：“他怎么也到白玉楼来了？”

这口气好像柳二呆来不得白玉楼。

一只不解风情的呆头鹅，居然来到这种风花雪月的场所；孤烛对影，这有什么滋味？

“滑稽。”孙翼掉了一句词儿：“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也可能说冠盖满京华，斯人独憔悴。”萧鸿举也接上了口。

“他不憔悴。”怡红院的沈小蝶忽然说。

“你怎么知道？”贺少章掉过头来。

“你们难道看不出？”沈小蝶道：“他神清气爽，悠然自得，哪里憔悴了？”

“对对对，不憔悴，不憔悴。”萧鸿举从善如流：“应该说‘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不对，不对。”孙翼立刻纠正道：“这里分明是白玉楼，哪里是在花间，哪里有花？”

这个人也很呆，寓意即可，何必顶真？

“好了好了，别争这些。”贺少章笑道：“何不请他过来，以尽一夕之欢。”

“为什么？”

“金陵城里谁不知道，这柳二呆一向喜怒无常，高兴起来手舞足蹈，有说有笑，甚至拉住一个破庙里的臭叫花，也能谈得神采飞扬，上自唐尧，下至五代，没完没了，一旦发起怒来可够瞧的，两双白眼一翻，谁都不理不睬。”

众人齐都笑了。

“也不见得，他有时也用青眼看人。”薛盼盼用身子碰了碰孙翼：“而且温文有礼。”

“你又知道了？”

“是的，我知道。”薛盼盼道：“至少这里有人就请得动他。”

“是谁？”所有的目光一齐投了过来，只有怡红院的沈小蝶不响。

“我不敢说。”薛盼盼的脸红了。

“你说好了。”沈小蝶道：“是我对不对？”

“沈姐姐这……”

这才是奇闻，比柳二呆突然出现在白玉楼更奇，秦淮河畔大红大紫的第一流名妓，居然和金陵城里一个书呆子攀上了交情。

“盼盼。”沈小蝶转向贺少章，微微一笑：“幸好贺公子还没打

说 算娶我，要不然岂不被你砸了。”

薛盼盼的脸更红。

“哈哈，不要紧，不要紧。”贺少章大笑：“贺某人也凑不出十斛珍珠买琵琶呀！”

名士派头，胸怀豁达，他真的并不在意。

不过，他未免有点纳闷，沈小蝶怎么结识了柳二呆，难道这书呆子去过怡红院？

当然，纳闷的不只他一个，从孙翼、彭啸风、萧鸿举等三个人的眼神中都看得出，每个人都渴望知道这个秘密，但都没有勇气问出来。

沈小蝶却自己说了。

“柳公子并没有到过怡红院，我们只是偶尔相遇，一回在文德桥，一回在夫子庙。”她说：“在文德桥的那回，正好也有盼盼。”

薛盼盼点了点头。

“怎么认识的呢？”孙翼颇有兴趣。

“因为我们都不是默默无名的人。”沈小蝶笑笑说：“金陵城里有个柳二呆，秦淮河畔有个沈小蝶，他知道有我，我知道有他。”

“就是这样的么？”孙翼意犹未尽。

“怎么？孙公子觉得不够？”沈小蝶笑道：“若要仔细盘问，主审的该是贺公子。”

“这个……”孙翼碰了一鼻子灰。

“小蝶，看你这张小嘴巴。”贺少章笑道：“我也不须审问，倒要先罚。”

“罚？罚什么？”

“罚你把柳二呆请过来。”

“我请不动。”沈小蝶道：“我只在想，该不该过去敬他一杯。”

“好，你去。”

“真的？”沈小蝶嫣然一笑：“君子坦荡荡，贺公子就有这点

好处，不吃飞醋。”

贺少章擎杯大笑。

沈小蝶满满斟了杯酒，正待起身，忽听一个尖细阴沉的声音叫道：“且慢。”

贺少章等所有在座之人，齐是一怔。

酒席筵舱忽然出现了三个人。

为首的是个身穿丝缎长袍，外罩玄青团花马褂的中年文士。这人衣着虽然十分考究，形貌却猥琐不堪，鹰勾鼻，尖下巴，两撇稀稀疏疏的眉毛下面，嵌着一双又细又小，一直滚动不停的黄眼珠。形貌虽然不扬，神气却是活现。更奇怪的是此刻春寒料峭，这人手中居然还握着柄描金摺扇。

“尊驾是……”贺少章一时摸不着头脑。

“白鹭洲齐大庄主正在东花厅宴客，”中年文士根本不理睬贺少章，目光转动，依次打从沈小蝶、薛盼盼、青凤和紫凤等四人身上一扫而过，道：“特派在下前来奉邀，以助酒兴。”

原来他是奉命而来，邀这四位秦淮名妓陪酒。

“你说什么？”孙翼第一个不耐。

“齐大庄主盛名赫赫，江南盟主，富可敌国，挥金如土，当赐必多。”中年文士更不理睬孙翼，却道：“四位姑娘这就起驾……”

“起什么驾？”孙翼大声问。

“哼，好笑，连起驾都不懂。”中抽文士不屑的道：“就是跟我走。”

“跟你走？”孙翼霍地站了起来。

“怎么？”中年文士双目一抡：“你不服气？”

“我说不行。”孙翼脸红脖子粗，叫道：“哪有这种事……”

“有，今天就有。”中年文士冷笑。

“莫非你敢撒野？”

“正是如此。”只听唰的一声响，那柄描金摺扇有如孔雀开屏。



摺扇一张一撩，一股劲风直撞过来，孙翼顿觉双目难睁，胸前挨了重重一击，一屁股跌坐在靠椅上。

咔嚓一声，靠椅断了。

贺少章等人吓了一跳，不禁脸色大变。

在金陵城里凭白下四公子的名头，虽然不是什么达官贵人，至少不会受人欺负，想不到今天却碰到了一宗怪事。

这好像秀才遇到了兵。

“哈哈，嘿嘿。”中年文士冷笑一声道：“区区也曾十载寒窗，苦读诗书，后来终于明白过来，全都被古人骗了，书中哪有黄金屋？书里哪有颜如玉？哼哼，你们这些臭穷酸……”

他晃了晃手中摺扇：“只有这上面才有。”

原来他也是个读书人，只因文章憎命，功名难成，觉得不如一身武功来得直截了当。但他忽略了自己的一副尊容。

此刻孙翼倒在地上，哎哟连声。其余贺少章、彭啸风、萧鸿举，你看我，我看你，都吓白了脸。

“你也念过书？”沈小蝶却很镇定。

“是的，枉费了十载光阴。”中年文士道：“所以才知道百无一用是书生。改行学剑……”

“好像也不曾出人头地？”沈小蝶嘴角一晒。

“这个……”中年文士呆了一呆，蓦地目光一抡：“你就是秦淮花魁沈小蝶吗？”

“不错，我是沈小蝶，却不是什么花魁。”

“好。好，真个是倾国之容，倾城之貌。”中年文士咧嘴一笑，露出一口黄板牙：“在下申不雨、南海之鄙人也……”果然是念过书的，出口颇有文气。

“你既是读书人就该讲理。”

“讲理？哈哈。”申不雨道：“此刻还讲什么理，白玉楼上只许谈风月。”他盯着沈小蝶，一脸邪笑。

“哼。”

“别闹别扭，快走吧。”申不雨道：“齐大庄主只怕等得不耐烦了。”

沈小蝶没理。

“她要是不走呢？”忽然有个人走了过来。

这个人居然是柳二呆。

他虽然是个书生，却没进过考场。当然也不曾名列金榜，倒是他的呆名，金陵城里无人不知。

“你是谁？”申个雨怔了一下。

“我也是个臭穷酸。”柳二呆嘻嘻一笑：“你读书不成学剑，学剑又不成，于是学会了当狗腿子，居然在这白玉楼摆起威风来了。”

这好像不是一个呆子说出的话，莫非天才与白痴当真所差无几？他到底是真呆还是假呆？

眼看四公子之一的孙翼倒在地上，其余的三公子一个个惊惶失措，连大气都不敢吭一声，他一个绝不相干的人竟然挺身而出，这难道算是聪明？

“你也是个臭穷酸？”

“是的，比他们还臭。”柳二呆道：“文章臭，人也很臭。”

“你倒很会取笑自己。”

“因为我很呆。”

“呆？”申不雨双目一闪：“你是柳二呆？”

这是料想不到的事，居然连他也知道金陵城中有个柳二呆，柳二呆的名字居然如此响亮。

“不错，我就是。”

“有道是聋子不怕雷，你这个呆子当然不知道厉害。”申不雨道：“好，申爷放你一马，快走，别在这里碍手碍脚，万一惹得申爷火起……”



“最好是你走。”

“我走？”

“对，你若是回头就走，别再打扰白下四公子，”柳二呆冷冷道：“我也可以放你一马。”

“你说什么？”申不雨只当听错了话。

“我叫你走。”柳二呆沉声道：“要不然用滚也可以。”

“嘿嘿，这倒滑稽。”申不雨阴恻恻一声冷笑：“我只当你是个呆子，原来还是个疯子。”

“是的。”柳二呆居然承认：“疯疯颠颠本来就跟呆子差不多。”

“不要紧。”申不雨脸色一沉：“申爷会治疯病。”忽然招扇一张，登时劲道狂发，直朝柳二呆兜胸撞了过来。

他口说学剑，惯用的却是这柄描金摺扇。而且在这柄摺扇上显然经过一番苦练，挥扇吐劲，颇见功力。

当然，他并没把面前这个书呆子放在眼里，他深深知道，读书人都有几分狂态，书越是读得多，越爱装模作样，甚至笑傲王侯。等到吃了大亏，照样摇尾乞怜。所以他摺扇一挥，走的还是刚才对付孙翼的老路子，只不过真力聚凝，暗暗加了两成。他觉得这个书呆子胆敢出言不逊，应该加重惩罚。那知一招方出，忽然觉得手腕一麻，似是被几道钢箍紧紧扣住。他的腕脉就像蛇的七寸，此时劲力全失。

他骇然一震，只听柳二呆冷冷道：“别献殷勤，又不是六月三伏天，谁要你来打扇？”

他居然扣住了申不雨的手腕，还在加劲。

“哎哟……哎哟……你……”申不雨额头上冒出了冷汗，叫道：“啊，骨头都碎了……”

“不，还没有。”

“忽听‘格答’一声脆响，骨头果然碎了，申不雨惨叫一声，扭曲的倒在地上。

世间上原本有许多奇闻异事，令人意想不到，如今居然发生在眼前，这个在金陵城里出名的书呆，居然在举手投足之间，制服了一个江湖好手。

这下四公子除了孙翼倒地呻吟，个个目瞪口呆，挤舌难下。就像做梦一样，他们不信这是真的。但华灯高照，历历在目，每人都有做梦的经历，梦里的景象总是昏昏沉沉，那有这般明亮。这的确是真实的。

其余翠云阁的薛盼盼，和五凤春的青凤和紫凤，都像开了眼界，颇有惊奇之感。只有沈小蝶脸色如常，她像早就心里有数。

一个人若是早在事情发生之先，就知道结果必然如此，还有什么值得惊奇？不过，申不雨只是奉命而来，事情好像并没了结。

跟在他身后的两名青衣壮汉一看风色不对，早已掉头开溜。溜得当然不远，只不过去了东花厅。

“哼，哪里钻出来的楞小子。”忽听一个宏亮的声音传了过来。

随着话声，只见高高矮矮，一群各形各色的人物，簇拥着一个紫袍人绕过了山水屏风。紫袍人龙行虎步，神态庄严威猛。东厅和西厅，同在一座大楼，绕过山水屏风就已到了席前。

“不中用的东西。”紫袍人凌目一闪，瞥了地上的申不雨一眼：“赖在地上也不怕丢人现顺？”声音低沉，威严而有力。

申不雨紧咬牙关，战战兢兢地爬了起来，脸色灰败，瑟缩惶退向一侧。腕骨已断，病彻心胸，但他已不敢叫痛。

“听说你叫柳二呆。”紫袍人虎目一扬：“金陵城里一个书呆子。是不是？”

“是的。”柳二呆冷冷道：“听说你叫齐天鹏，白鹭洲上的一方恶霸，对不对？”

针锋相对，以牙还牙，问得绝妙。

但这胆子未免太大。

紫袍人浓眉一剪，一张紫膛脸立刻绷了起来，凌目中杀机一

他的确是叫齐天鹏，但这三个字连他自己都已忘了，因为这二十年来，从没有人这样当面叫过他。他听到的只有“齐大庄主”、“齐老爷”，甚至“齐大侠”等一些好听的称呼。他没做过官，对于“老爷”这个称呼，一向只是心领：“大侠”两个字当然受用，但却于心有愧，他最喜欢听的还是“齐大庄主”。

事实上他的确有座气派堂皇的大庄院，就在白鹭洲上，是东南半壁的藏龙卧虎之地，他就是龙头。龙头就是等于东南七省的武林盟主。莫说这方圆数十里的金陵城，就连东起吴越，西通巴蜀，由江到海，都是他的势力范围。

如今居然碰到了这个穷书呆，胆敢对他不敬。

“在齐大庄主面前不得无礼。”一个提剑的汉子怒叱一声，越众而出。

柳二呆翻了个白眼，没有理会。虽然一言未发，比嗤之以鼻还厉害。

提剑的汉子三十不到，剽悍矫健，一副刚猛好斗的样子，这种鹑鹑崽？他手提长剑，剑尖在发抖。

“丁能。”齐大庄主目光一转，道：“你是不是想显显身手？”

原来他正自不好下台，想要自己动手，又觉得对付一个籍籍无名的书呆子有失身份，如今丁能出来替他解围，正合心意。

“请大庄主发令。”原来丁能是在等大庄主的话。

“记住，别小看他。”齐大庄主果然不简单，居然不轻视一个穷书生。

“在下只讨大庄主一句话。”

“什么话？”

“白玉楼上可不可以杀人？”

“哈哈，问得好。”齐大庄主大笑：“除了紫禁城，哪里都可杀人，只看你的剑利不利。”齐大庄主不但口气大，魄力也不小。

金陵虽然没有紫禁城，也曾是帝王之都，齐大庆王显然不当回事。

“在下知道了。”丁能话完剑发。

好快的剑，在华灯辉映下，青光一闪，挟着一股轻啸之声飞刺而出。

他记得大庄主的提示，没有小看这个书呆子。

但他横看竖看，这呆子委实并不起眼，站在那里就像根木头，而且赤手空拳。

对付这样一个笨蛋，何须多弄花招？因此他身随剑起，直奔柳二呆的胸腔之间，打算一击奏效。

这应该是十拿九稳的一剑。

齐大庄主不是轻易点头的人，是认定了这丁能是把好手。所以他也很笃定，只等眼看剑到血崩。

杀人当然要对准要害，胸腹之间无疑是人身重大要害之一，无论是穿胸贯腹，都可一击致命，干净利落，用不着第二剑。可惜对面那根木头并不永远像根木头。

静如山岳，动如脱兔，就在剑气直冲眉睫，剑锋迫近盈尺之间，忽然人影一花。

谁也没看清楚这是怎么回事，只听丁能啊呀一声，人已倒飘而起。

去得快，回来得更快，哗啦一声，撞倒了两丈以外的那架山水屏风。

更奇怪的是，那支剑居然到了柳二呆手里。

这电光火石的一刻，原本该是血溅白玉楼，哪知谁都没流一滴血，只不过倒了架山水屏风，丁能安安静静的趴在楼板上。

但齐大庄主的脸却变了，变得像块猪肝。

所有在场之人，尤其齐大庄主身后的那群人，个个都成了木鸡，没有一丝声响，似乎只有尘沙落地之声，隐隐可闻。



“好剑，好剑。”柳二呆轻轻抚着剑愕，无限珍惜地说：“不知这是‘青霜’还是‘紫电’？”

青霜、紫电，古之名剑，凭丁能那来这种千载难求的神兵宝刃？

柳二呆莫非看走眼了？

沈小蝶盯着他，似是深深会意，微微一笑道：“也许是‘干将’，也许是‘莫邪’……”

“真的？”柳二呆回望了她一眼。

这两句话虽然耐人寻味，但柳二呆听得懂。

一个真正精于剑术的人，何须紫电青霜、干将莫邪，纵然一根枯枝、一片毛竹，照样能摧枯拉朽。

“哼，愣小子。”齐一鹏忽然叫道：“想不到你还蛮有点斤两。”

“斤两？”柳二呆道：“不错不错，大年刚过，又适元宵，这些顿顿酒肉，当然重了几斤。”

“别装蒜。”

“蒜？”柳二呆张着嘴巴：“是蒜头还是蒜苗？”他越装越呆。

“是狗屎。”齐天鹏火了，抖了一句粗话。

“好东西，好东西。”柳二呆傻呼呼地道：“齐大庄主有钱人，必是先尝异味，每天大吃大喝……”

齐大庄主吃屎，这还像话？

齐天鹏脸色陡变，本来已涨得绯红的脖子，顿时粗了一倍，额头上也冒出了青筋。

“刀来。”

“是。”如斯响应，跟在后面的两位青衣壮汉立刻抬出一柄刀来。

刀要用抬的，这是什么刀？这是柄九环金刀，刀背厚，锋面宽，在华灯下寒光一闪一闪，刀脊上装有九支钢环。的确是把大刀，看来没有八十斤至少也有五十斤。这样的刀，不要说抡在手